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年产 15 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项目编号：川投资备 [2203-510803-04-01-640593]FGQB-0027 号

建设地点：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袁家坝工业园

验收单位：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20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年产 15 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广元市水利局 广水保承诺[2022]24 号、2022 年 7 月 8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 年 6 月~2022 年 11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洛阳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元市荣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洛阳金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鉴定书编制单位	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四川省水利厅《四川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川水函〔2018〕887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及工程实际，2024年9月，建设单位在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水保设施验收鉴定书制作单位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洛阳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元市荣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洛阳金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等代表和特邀专家共7人组成，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部分成员查看现场，验收组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和验收鉴定书制作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主体工程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位于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袁家坝工业园，新建熔铸车间，辅助生产与公用设施包括试验室、水泵站、液氩气化站、氯气站、压缩空气站、天然气调压站等。设计规模为年产高精铝板锭材15万吨。主要产品为罐体料、罐盖料为代表的绿色包装材料用高精铝板锭。项目总用地面积11327m²，总建筑面积约6894m²，绿化面积1200m²。项目总投资51000.00万

元，其中土建投资 20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项目于 2022 年 6 月开工，2022 年 11 月完工，建设工期 6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2 年 5 月，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15 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同年 6 月在广元市水利局备案。备案水土保持防治责任面积 1.13hm²，开挖土石方 2.00 万 m³，回填利用土石方 2.04 万 m³（表土回覆 0.04 万 m³），借方 0.04 万 m³（表土），设计安装 DN300~DN500mm 雨水管 1500m，雨水口 30 个；乔灌木绿化 0.12hm²；砖砌临时排水沟 1500m，临时沉砂池 1 口，洗车槽 1 座；土袋挡墙 130m、防雨布遮盖 2900m²、密目网遮盖 2000 m²。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125.1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 49.13 万元，植物措施 7.20 万元、临时措施 45.51 万元、独立费 15.88 万元，基本预备费 5.97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2 万元。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洛阳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了水土保持措施后续设计。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规模较小，依据相关规定可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验收主要结论

工程建规模较小，依据相关规定，可不编制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2024 年 9 月，经现场勘察和查阅建设相关资料，项目水土保持防治责任面积 1.13hm²，开挖土石方 1.99 万 m³，回填利用土石方 2.03 万 m³（含覆表土 0.04 万 m³），借方 0.04 万 m³（表土）。完成 DN300~DN500mmPVC-U 双壁波纹雨水管 1502m，雨水口 31 个；绿化 0.11hm²；修建底宽 0.2m，边坡比 1:1，深 0.4m 的砖砌临时排水沟 1500m，底宽 0.6m 底长 1.2m 深 1m，边坡比 1:0.5 的

临时沉砂池 1 口，洗车槽 1 座；砌筑底宽 0.5 顶宽 0.3 高 1.0m 的土袋挡墙 120m，采取防雨布遮盖 3000m²，密目网遮盖 2500 m²。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127.19 万元，比计划增加 2.03 万元，虽然基本预备费未支出，独立费用有所节约，但工程措施有所增加，综合后投资增加。

截止目前，项目建设区域内水土流失治理度 98.23%，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5.24%，表土保护率（项目无表土，不计算），林草植被恢复率 99.7%，林草覆盖率 9.73%，水土保持效益指标均达到或超过水保方案目标值。

主要结论：水土保持验收范围为项目建设占地范围，验收范围内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完成的各项水土保持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批复水保方案报告表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管理责任落实，有效控制了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按规定交纳了水土保持费，达到了验收条件，可以组织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六) 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项目依法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实施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交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同意通过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七) 后续管护要求

后期，建设单位要加强本工程进行定期检查和维护，保证排水设施、绿化措施等持续、稳定的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申晨辉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	申晨辉	建设单位
成员	侯家全	四川省水土保持学会 (专家编号: CSZ-ST097)	高级工程师	侯家全	特邀专家
	毛竹	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毛竹	方案编制
	李冰峰	洛阳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冰峰	设计单位
	赵刚	广元市荣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刚	施工单位
	王增康	洛阳金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增康	监理单位
	原晋川	四川省永帮节能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原晋川	验收鉴定书制作

四、附件：验收图片



建筑物



道路及硬化



排水沟



雨水口



五、附件 2：水土补偿费缴纳票据

 四川农信 广元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打印时间：2024-09-26 16:11:51
电子回单号码：597930960000253845979248		对方户名：待报解预算收入		
户名：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对方账号：99990152013030100002		
交易账号：30960120000023636		交易时间：2022-08-25 14:42:12.070012		
业务种类：		摘要： 代收国税		
币种： 人民币		交易金额(小写)： 14,724.54元		
收支方向： 支出		交易金额(大写)： 壹万肆仟柒佰贰拾肆元伍角肆分		
重要提示：				
1. 电子回单编号相同表示同一笔业务回单，请勿重复记账使用；				
2. 已在银行柜台领取业务回单的单位，请注意核对，请勿重复记账；				
录入员：	复核员：	授权员：		

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

填报单位：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申报时间：2022年03月03日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照号码	91510800MA66DN7L3K
	*法定代表人（责任人）	张松江	固定电话	15082821555
	项目联系人	李虎生	移动电话	15082821555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项目类型	基本建设（发改）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有色		
	*建设地点详情	袁家坝工业园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额【51000】万元，其中：使用外汇【0】万美元；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2年04月	拟建成时间（年月）	2023年10月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投资5.1亿，占地面积约1.1万平，熔铸车间建筑面积约0.6万平。主要设备有大规格120吨熔炼炉1台、保温炉1台、铸造机1台、锯切机1台、铝熔体在线处理系统1套等，设备均由国内外一流供应商提供，性能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并配套建设高低温烟气分开收集的除尘设备，循环水系统。产品用于下游铝制易拉罐（啤酒，饮料等）、包装铝箔（牛奶饮料利乐包，药箔，烟箔，锂电池箔等）的生产。			
声明	符合产业政策	备案者声明：	√ 阅读产业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鼓励类项目	（二选一）	
		√属于未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允许类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的项目	（可选可不选）	
		√不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不属于实行核准或审批管理的项目	（必选）	

- 填写说明：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承诺和承诺	<p>填报信息真实</p> <p>√ 保证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及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和合法的，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的责任，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备注	
备案机关确认信息	<p>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填报的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项目）备案信息已收到。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四川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已完成备案。</p> <p>备案号：川投资备【2203-510803-04-01-640593】FGQB-0027号</p> <p>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放弃项目建设，请你单位及时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告知备案机关，并办理备案信息变更。</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备案机关：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 2022年03月03日</p>

注：

1. 备案表根据备案者基于真实性承诺提供的项目备案信息自动生成，仅表明项目已依法履行项目信息告知的备案程序，不构成备案机关对备案事项内容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2. 备案号“【】”内代码为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赋码生成的项目唯一代码，可通过平台（<http://tzxm.sczfwf.gov.cn>）使用项目代码查询验证项目备案情况，有关部门统一使用项目代码办理相关手续。
3. 按照国家相关要求，请及时通过在线平台如实将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基本信息报送项目备案机关，并遵循诚信和规范原则。



（扫描二维码，查看项目状态）

- 填写说明：
1. 请用“√”勾选“□”相应内容。
 2. 表中“*”标注事项为构成备案项目信息变更的重要事项。
 3. 表格中栏目不够填写时可在备注中说明。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广水保承诺〔2022〕24号

项目名称	年产15万吨高精铝合金板锭材项目
建设地点	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袁家坝工业园，地理位置坐标：（中心点经纬度坐标：东经105°45′53.18″，北纬32°23′41.25″）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日期：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水土保持公示网 （ http://yanshou100.com/item-detail.html?id=124735 ） 起止时间：2022年6月10日至2022年6月23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广元中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800MA66DN7L3K 地址：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袁家坝工业园 电子信箱： 法人代表：张松江 联系电话：15082821555 授权经办人姓名：曹磊磊 联系电话：13633858867 证件类型及号码：410381178706812556:

<p>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p>	<p>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p> <p>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p> <p>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p> <p>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p> <p>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p> <p>6.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p> <p>7.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u>无</u>。</p> <p>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7月8日</p>
<p>审批部门许可决定</p>	<p>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p> <p>本项目征占地面积（11326.57平方米），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制定水土保持补偿费收费标准的通知》（川发改价格〔2017〕347号），按照征占地面积1.3元/平方米计征，应缴纳14724.54元。按1:9分别缴入中央、市级国库，由缴费人自行到市政务大厅一楼经开区税务窗口申报缴费，须开工前一次性足额缴纳。</p> <p>水行政主管部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2年7月8日</p>